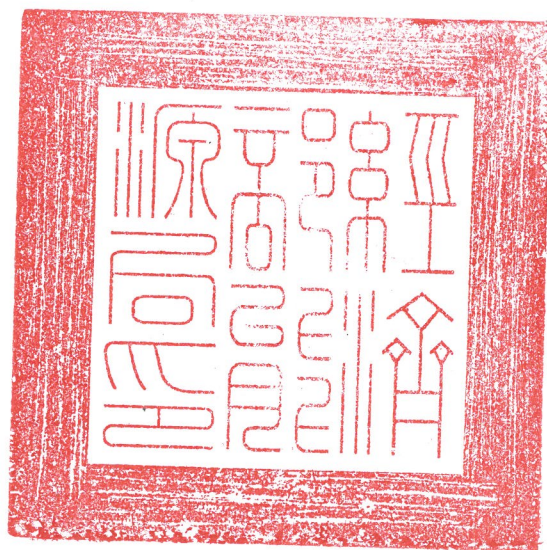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能源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能技字第 11105015730 號



廢止「螢光燈管用安定器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」、「緊密型螢光燈管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及標示方法」及「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九月一日生效。

局長 游振偉